

## 真正的神仙眷侣，是活出了人间烟火气

世人都羡慕神仙眷侣，而钱钟书和夫人杨绛就是世人眼中的这一对。

钱钟书与杨绛年少一见钟情，便一路陪伴了彼此66年。

钱钟书曾说：“我见到她之前，从未想到要结婚；我娶了她几十年，从未后悔娶她，也未想过要娶别的女人。”

然而读完杨绛的回忆录《我们仨》，看到的却不是什么惊天动地的爱情神话，而是那些最平凡最真实的感动。

一瞬间才明白，最真实的神仙眷侣，也不过是把普普通通的日子过出一种人间的烟火气。

好的感情需要彼此的包容和理解。前些日子听到妈妈在抱怨：“让你爸洗个碗，洗不干净还砸了一个，让他拖个地，拖完了脏水还留在桶里，他这一辈子就是这样，让他做点什么都做不好……”

爸爸也很委屈说：“你让我做的我都做了呀，做了你又不满意，那我不做了。”

随即又是争执不休。

这是很多家庭都会出现的情况，为着琐碎小事彼此抱怨，最终消磨掉了感情，平生了许多怨气，甚至觉得此生运气不佳，所托非人。

而杨绛和钱钟书这样的伴侣会出现这样的情况吗？她在书里写：“说实话，我做的菜他们从未嫌过，只要是我想做的，他们总叫好。”

能理解，不指责，多赞扬，气氛很难不融洽。

好的感情需要生活的情趣

人们常常说生活需要仪式感，其实换个说法，就是生活需要情趣。

王小波说：“一辈子很长，要找个有趣的人在一起。”

“有趣”这一属性常常不自觉地被人们代入到择偶标准中去，时间长了人们慢慢感悟到：和有趣的人一起生活才算过真正的日子。

苏格拉底的妻子是一位性情泼辣的女人，有一天他和妻子有些矛盾，生

气中的妻子朝楼下的苏格拉底泼了一盆凉水，路人邻居纷纷驻足看他笑话。

谁知他回应了一句：“我就知道，雷电之后，就会有一场倾盆大雨的。”惹得路人哈哈大笑，巧妙的化解了尴尬的场面。

和有趣的人在一起，即使生活多有摩擦，也常常能被他们四两拨千斤的化解掉。和有趣的人一起生活，平凡的日子也变得生动起来。钱钟书就是一个十分乐于创造生活情趣的人，而杨绛也乐此不疲的附和他。

杨绛和钱钟书在国外生活时，常常一起研究做菜，他们的做菜过程十分有趣，称之为“冒险”，吃上红烧肉就算是冒险成功。冒险成功之后就一法通万法通，鸡鸭鱼肉全都依此法一一炮制。

他们把做饭当作是发明和实验，全无半点对食物不如愿的抱怨心情，甚至自嘲“我们由原始人的烹调渐渐开化，走入文明阶段。”言语之间颇为得意，清贫日常已然被这种生活的情趣所充实填满。

钱钟书还快活的写起诗来：“忧卿烟火熏颜色，欲觅仙人辟方。”杨绛同他较真：电灶并不冒烟，他只笑。他们常常一起谈诗论诗，也常常背同一首诗。

他们虽没有时间游览过万水千山，却日日因着这种情趣过得快活极了，好像一起开辟出了一个新天地。

学会珍惜生活的情趣，日子便会一天一天变得明朗可爱起来。

好的感情，因为爱你，更爱孩子

Papi酱曾经在节目里列过一个颇有争议的人生排序，她说独立女性人生最重要排行榜：1.自己 2.伴侣 3.孩子 4.父母。

她认为自己才是最重要的，自己是陪伴自己时间最长的人。而伴侣是之后的一生都要一起度过的，孩子和父母都有自己要走的路，你只能陪伴他们一程。

此话一出，节目里父亲观察团炸

开了锅，他们纷纷表示荒谬，在他们心里，孩子，毫无疑问是排在第一位的。

也偶尔听到父母说这样的话：“要不是当时你还小/要不是考虑到你，我们早就分开了……”其实孩子可能也真的很想说，希望你们能过得好好，不用太多考虑到我。

说出这些话的家庭，应该是孩子排序第一的家庭，因为爱孩子，所以勉强过了一辈子。

而在杨绛和钱钟书之间是没有这种勉强的，在杨绛刚怀上孩子的时候，钱钟书对她说：“我不要儿子，我要女儿——只要一个，像你一样的。”而杨绛想的如出一辙，她写：“我对于‘像我’并不满意。我要一个像钟书的女儿。”

我希望孩子像你，这样我就能把对你的爱分给她，我因为爱你，而更爱我们的孩子。

父母相濡以沫的深情才是一个家庭最核心的纽带，而不是孩子，或者其他什么利益。而在这种父母有爱的家庭里，孩子也才会成长的更好，他会通过父母的一言一行懂得如何被爱如何爱人，以及爱的真谛。

因为爱你，懂得爱人，然后懂得怎么去爱生活中的一切美好。

幸福从来不是一件复杂的事情，不需要那么多附加的条件。就像杨绛在《我们仨》里写到：

“我们这个家，很朴素；我们三个人，很单纯。我们与世无求，与人无争，只求相聚在一起，相守在一起，各自做力所能及的事。碰到困难，钟书总和我一同承担，困难就不复困难；还有个阿瑗相伴相助，不论什么苦涩艰辛的事，都能变得甜润。我们稍有一点快乐，也会变得非常快乐。”

幸福的家庭不是没有烦恼困扰，而是在平凡的生活里，活出了神仙眷侣的模样，各自为彼此撑起的一把遮风挡雨的伞，时时刻刻的共苦同甘，并珍惜彼此带来的每一点一滴的快乐。



## 段誉&王语嫣：好的爱情，不是霸占，而是成全

他本是大理国备受宠爱的王子，她本是江南曼陀山庄未经世事的小姐，当他第一次遇见她，便爱上了她，拼尽一切只为守护她。

即便得不到对方的丝毫回应，即便对方心心念念的另有其人，他仍然在这段爱情里勇敢向前，卑微又强大的坚持着。

不由想起香港作家黄碧云的一句话：“我爱你，如鲸向海，鸟投林。不可避免，退无可退。”

不可避免，退无可退，付出这样爱情的人，便是段誉。

而他深爱着的姑娘，便是王语嫣。

段誉本在大理做着潇洒王子，不意被贪图六脉神剑的鸠摩智擒住，带到了燕子坞。

在这片江南水乡中，他邂逅了曼陀山庄上令他此生难忘的王语嫣。

有人说，段誉爱上王语嫣，是因为他曾在琅嬛福地见过神仙姊姊的玉像，只因王语嫣与玉像容貌相似，他才生出一份痴恋。

其实在他还未见到王语嫣，只听到她的一声叹息，几句言语时，便已为她深深着迷。书中这样写道：

段誉不由得全身一震，一颗心怦怦跳动，心想：“这一声叹息如此好听，世上怎能有这样的声音？”

只听得那声音轻轻问道：“他这次出门，要去哪里？”段誉听得一声叹息，已然心神震动，待听到这两句说话，更是全身热血如沸。

后来段誉终于见到王语嫣，于他而言，是不知身在人间还是天上的震惊与倾心；于王语嫣而言，却只是能探听表哥消息的机会而已。

王语嫣为慕容复，背下整个琅嬛玉洞的武学典籍，她说：

我为了要时时见他，虽然讨厌武功，但看了拳经刀谱，还是牢牢记在心中，他有什么地方不明白，我就好说给他听。

段誉与王语嫣相识的最初，就像是诗句所写：

“你站在桥上看风景，看风景的人在楼上看你。明月装饰了你的窗子，你装饰了别人的梦。”

段誉在丐帮杏林中与王语嫣重逢，他对她“痴痴地目不转睛地凝视”。

从这时候起，他的眼中、心中，便再也无视一切阻隔，无论王语嫣是否心有所属，他都不管不顾，深深陷入了痴情之中。

似《牡丹亭》中所写：“情不知所起，一往而深”。

见她脸上有愁容，段誉就肯为风波恶吸毒血疗伤；

当结义大哥乔峰离去，段誉已奔出三步，回头只望王语嫣一眼，就舍弃大哥，难割舍心中人。

辗转避雨的一幕，王语嫣衣衫不整，段誉却君子之心。

一心一意，拼死相护，他说：“姓段的除非给人杀了，那是无法可想，只叫有一口气在，自当保护姑娘周全。”

他为她，已是愿用生命去守护。

当王语嫣叫段誉去门外御敌，才掌握施展凌波微步的段誉，宁愿自己丧命，也不离开王语嫣，只因王语嫣害怕屋中的死尸。

读到这里，不免羡慕王语嫣，这是一份怎样梦幻般的爱情啊。

他用生命守护的，不止是她的

生命，还有她所有的喜怒哀乐。书中写道：

段誉道：“你身子不会动弹，孤身留在此处，我总不放心。这里死尸很多，你一个女孩儿家，一定害怕，我还是在这里陪你的好。”

王语嫣叹了口气，心想：“这人当真呆得可以，连我怕不怕死尸都顾到了，却不顾自己转眼之间便要丧命。”

当王语嫣终于和慕容复重逢，“满脸倾慕爱恋之情”。

段誉苦楚难当，只想离开，又舍不得王语嫣。

聪辩先生的棋会已散，他又“自然而然便随在王语嫣身后”。

陪伴，是最长情的告白，尽管他的身影显得那么孤单。

段誉悄悄跟随王语嫣，果然一次次救了她。

在灵鹫峰，慕容复不肯因王语嫣被胁迫而投降，段誉却肯为她投降一千次一万次。

爱她逾越性命，爱她更逾越尊严。

段誉付出了全部至诚之心，在为王语嫣挡剑后，以为自己快要死了。

可是王语嫣的几滴眼泪，便叫他觉得再被刺十剑也心甘情愿。真正的爱情是给予，是不求索取。

少室山下，慕容复与段誉缠斗，王语嫣一颗心都在慕容复身上，甚至为表哥伤了段誉的父亲而喝彩，尽管如此，段誉仍然爱着她。

王语嫣在慕容复和段誉之间，毫不犹豫地选择慕容复；一如段誉，在王语嫣与一切之间，毫不犹豫地永远选择王语嫣。

当王语嫣为慕容复求情，段誉

心里想：

我知你心中所念，只你表哥一人，倘使我失手将他杀了，你悲痛无已，从此再无笑容。段某敬你爱你，决不愿令你悲伤难过。

世间若有一人，宁肯自己千疮百孔，也不忍让你伤心难过，乃是此生之幸。

王语嫣却看不见这份此生之幸。在西夏王宫，她得知表哥要求娶西夏公主，痛苦得几欲自尽。

段誉心痛心伤，为了成全王语嫣，竟然决定与不知美丑善恶的公主成亲。

一直以来，段誉以生命、尊严、陪伴去小心翼翼地守护王语嫣，不愿她有丝毫难过。而此刻，他竟愿意为王语嫣而牺牲自己一生的幸福。

人的一生中所有应当被珍视的，他都给了她，无怨无悔。

慕容复得知段誉要坏他大计，将段誉推入枯井之中。王语嫣万念俱灰之下也纵身跳入枯井。

直到这一刻，在枯井井底，段誉在经历心神俱碎之苦，至诚真心付出一切甚至生命之后，终于得到了感情的回应，王语嫣终于幡然醒悟，获得了感情的新生。原文读来令人动容：

“我不想嫁表哥了，因为你待我太好。”

这句话钻入段誉耳中，当真如聆仙乐，只怕西方极乐世界中迦陵鸟一齐鸣叫，也没这么好听。她意思显然是说，她此后将和他长此相守。

后来，西夏公主的婢女问段誉，一生之中在何处最快乐逍遥？段誉脱口而出：“在一口枯井的烂泥之中”。

长久以来，我们都深深相信，让我们感动万千的痴情公子段誉，到底是在他一生中最快乐逍遥的枯井中，修得了爱情的正果。

可金庸先生最后一次修订《天龙八部》，却大改了段誉和王语嫣的结局。

故事的最后，段誉继承帝位，王语嫣误以为段誉是亲哥哥，她回到了痴傻的慕容复身边。

新修版的结局未免有些残忍。

痴情如段誉，在付出一切牺牲所有之后，仍不能守得云开见月明，仍不能与心爱之人长相厮守。

难道王语嫣不值得有人真心怜她疼她吗？尽管她曾芳心错付，可是“蓦然回首，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”，这样的爱情多好。

有一个人始终在身后，只要回首，便能相见。

可是心境更加成熟的金庸先生，在新修的结局中，借段誉之口，说出了另一种爱情。

王语嫣说要回去时，段誉说：表妹一生便想嫁给表哥。我下过决心，爱一个人，便要使她心中快乐，得偿所愿。

表妹如能嫁得表哥，那是她一生的大愿望。我如真正爱她，便是要她心中幸福喜乐。

原来世人有一种深沉的爱情，叫做成全。

如歌中唱到：“因为爱着你的爱，因为梦着你的梦，所以悲伤着你的悲伤，幸福着你的幸福。”

所以金庸先生在多年以后，还给了段誉一份自始至终只有付出而不求索取的深情。

最好的爱情是成全，尽管会痛，但无比美丽。